**公共卫生学院2015年港澳台博士招生“申请-考核制”选拔办法**

厦门大学公共卫生学院正式成立于2011年5月20日，是以国家传染病诊断试剂与疫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医学院原预防医学系为基础组建的。学院坚持课题组的运 行模式，并且依托课题组形成了若干个学科发展方向和科技平台，现有分子疫苗学和分子诊断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传染病诊断试剂与疫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福建省医用生物制品2011协同创新中心、福建省高校卫生技术评估重点实验室、厦门大学分子影像暨转化医学研究中心等科技平台。学院坚持开放和国际化办学理念，是全国唯一的国家级“对台科技合作基地”的组成单位之一。

厦门大学公共卫生学院2015年招收台湾、香港、澳门博士生全面实行“申请-考核制”，录取方式的具体实施办法如下：

**一、申请资格**

1. 持有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的香港、澳门考生或持有“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的台湾考生。

2. 须具有与内地（祖国大陆）硕士学位相当的学位或同等学历。

3. 品德良好、身体健康。

4. 有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

**二、招生类别**

自费全日制博士研究生、自费非全日制（兼读）博士研究生。

1. 自费全日制和自费非全日制（兼读）博士研究生的培养方案、课程设置、论文要求、学位证书和毕业证书一致。
2. 自费全日制学生为全脱产学习，可以申请教育部、福建省政府和宝钢教育基金会为全日制港澳台学生设立的奖学金。自费非全日制（兼读）学生可工作和学习兼顾，集中时间来我校学习，学习年限需要更长。

**三、学制和在学年限（含休学、保留学籍）**

学制4年。在校年限3 — 7年（含休学），在校年限是指学生学籍在校的年限。有能力提前完成学业、符合毕业条件的博士生可按我校的相关规定申请提前毕业。

**四、招生专业**

071010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专业

0710Z1生物制品学专业

参见“厦门大学2015年港澳台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http://zs.xmu.edu.cn](http://zsb.xmu.edu.cn/)）。

**五、报名程序**

1.**报名时间**：2014年11月20日至12月19日

**2.报名地点：**

① 北京理工大学（研究生院）

地址：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5号，邮政编码：100081

电话：(010)68945819，图文传真：(010)68945112

②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

地址：广州市中山大道69号，邮政编码：510631

电话：(020)38627813，图文传真：(020)38627826

③ 京港学术交流中心

地址：香港北角英皇道83号联合出版大厦14楼

电话：(00852)28936355，图文传真：(00852)28345519

④ 澳门高等教育辅助办公室

地址：澳门罗利基博士大马路614A -640号龙城大厦

电话: (00853)28345403，图文传真：(00853)28701076。

澳门高等教育辅助办公室—大学生中心

地址：澳门何兰园68-B号华昌大厦地下B座

电话：(00853)28563533, 图文传真：(00853)28563722

**3.报名手续**

报名时考生须提交以下资料：

(1) 本人居住地身份证件副本（香港、澳门考生持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考生持“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2)《香港、澳门、台湾人士攻读内地（祖国大陆）招生单位硕士/博士学位申请表》；

(3) 近期正面半身免冠同一底片的二寸照片两张；

(4)硕士学位证书副本或同等学力文凭副本，应届毕业生须提交学校教务部门出具的预毕业证明。（持海外教育机构学历的，报考点或我校有要求的，应到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持预毕业证明者报考者须在开学报到前提交最高学位证书，否则录取资格将被取消。）；

(5) 攻读硕士学位的成绩单；

(6) 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及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

(7)体格检查报告；

注：以上为教育部规定的基本报名资料，请考生邮寄到指定报考点。

报考我院考生还须提交如下报名资料：

本科学位和成绩单、个人陈述、研究计划、硕士论文摘要、代表性学术成果等。注：以上为学院要求的补充资料，请考生邮寄给药学院潘老师（邮寄地址详见最后联系方式），并注明：港澳台博士生“申请-考核制”补充资料。

**4.厦门大学代码：10384**

注：所提交材料不退还。若发现材料造假者，包括学术造假或抄袭，即使已被录取，也将取消博士录取资格，已入学者退学处理。

**六、申请资格审查**

考生的报名资料通过报考点和招生办的资格审查后，将送学院进行学术审查。学院收到考生的报名资料和补充资料后，由院系专家组对考生提供的申请材料所体现的专业基础、学术背景、科研经历及成果、专家推荐情况、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研究计划等，进行认真评审。学院根据评审结果确定入围考核名单，入围考核名单报招生办审核后在学院网站公布，学院通知入围者参加考核。

**七、面（笔）试考核**

1.考核时：2015年4月份。申请人参加考核时需提供硕士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和身份证等证件的原件进行资格复审。

1. 英语能力考核(占总成绩20%)：

考核形式为笔试，满分100分。

（1）英 语：考察学生专业英语基础，形式不限，不指定参考教材。考试时间为2小时，满分100分，占总成绩20%

2．专业和综合素质考核(占总成绩40%)

对材料审查合格的考生组织面试，学院成立面试专家考核组，考核组由不少于5位责任心强、为人公正、教学科研经验丰富、学术水平较高的教授或副教授专家组成，组长由学科负责人担任。每生面试时间不少于30分钟。对考生进行专业和综合素质考核，满分100分，占总成绩80%。

面试形式：

PPT介绍：基本情况、硕士学位论文及参与的其他科学研究、博士阶段工作设想汇报等（20min）。每个面试小组成员不少于 5 人，且由专门的秘书做录音和笔录等。

面试内容：

考察考生的知识结构、学习动机、科研背景和学术研究经历，考核学生的外语听力、口语能力和专业外文阅读水平等，综合评价考生的科学素养、个人品性、创新能力和培养潜力等进行综合能力评价。

3.实践（实验）能力考核（40%）

考察实验和操作技能，面试前考生进入各课题组考核原则上不少于1周。

4． 专家组综合评价

专家组可根据考生分专业测试以及面试考核结果，判断其从事科研的能力和培养前途等综合素质，并给出书面的综合评价。

**八、录取:**

学院招生领导小组坚持贯彻公平公正、择优选拔和宁缺毋滥的原则，根据考生考核的笔(面)试成绩，结合素质审核结果，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真正选拔出具有科研能力和创新潜质的高层次人才。

拟录取结果由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批、主管副院长签字后，报校招生领导小组审批。经校招生领导小组审批后，在校招生办网站和本院网站公布拟录取名单。正式录取名单以福建省教育考试院和教育部录检通过后的结果为准。

**九、联系方式：**

厦门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联系电话：潘老师 +86 (0)592 2880610   传真：+86 (0)592 2181578

网址: <http://www.sph.xmu.edu.cn>  E-mail: lilypan@gmail.com

地址：厦门是翔安南路厦门大学翔安校区曾宪梓楼310办公室，邮编：361102，

厦门大学招生办公室

联系电话： +86(0)592- 2188888 2187199 传真： +86(0)592-2180256

网址 ：[http://zs.xmu.edu.cn](http://zsb.xmu.edu.cn/) E-mail：zs@xmu.edu.cn

厦门大学考试中心

联系电话： +86(0)592-2184166 传真： +86(0)592-2184117

网址 ：[http://kszx .xmu.edu.cn](http://www.wise.xmu.edu.cn/announcements/2013-12-03-13445.html) E-mail: kszx@xmu.edu.cn

通讯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思明南路422号 邮编：361005

厦门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2014年11月